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财政和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的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南丫涌流域水产养殖污染治理、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及水生态修复工程概算审核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财政和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人民政府； 联系电话：87238218； 联系人：严汉杰。
3	中介服务名称	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南丫涌流域水产养殖污染治理、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及水生态修复工程概算审核。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仅承诺服务即



	构的资质要求	可。资质要求应满足： (一) 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注册成立的独立企业法人，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合同义务，并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有效的工商年审周期内。 (二) 具有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等相关经营范围。 (三) 中介服务机构近 3 年内承接过至少 3 个超 1 千万元的造价咨询服务项目，投入项目的注册造价工程师应不少于 10 人，其中一级土建造价师至少 1 人、一级公路造价师至少 1 人、一级水利造价师至少 1 人，二级造价师至少 7 人。 2. 需要回避的机构：中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概算编制单位）。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作为芦苞涌上游段主要的污染输入之一，南丫涌流域养殖尾水排放量大，水体流动性差、水生态系统受损，考核断面水质长期劣 V 类，持续影响下游国、省考稳定达标。本项目通过尾水治理设施建设、支涌改造工程、南丫涌干流水生态修复

	工程，修复南丫涌水生态系统，全面提升流域水质，显著削减入河污染负荷，有效遏制南丫涌水质恶化趋势，助力国、省、市考核断面水质稳定达标。 2. 本次服务为概算审核服务，中选单位须在收到送审资料的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出具的概算审核报告需保证审核质量，后续须配合业主单位接受对该项服务的各类审计、检查等工作。 3. 工程项目目的：项目范围主要涉及芦苞镇南丫涌流域 9 个片区鱼塘养殖、6 条支涌及芦苞镇南丫涌水域，总治理范围约 3295 亩鱼塘养殖面积，构建 9 座共计面积 263.63 亩尾水净化系统。合计完成 3295 亩养殖鱼塘尾水收集，6.95 千米的支涌改造，2.6 千米干流河段水生态修复。 根据《中央生态环境资金项目储备库入库指南》（2025 年），在（二）流域水污染治理及（三）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章节中，支持内容：1、入河排污口整治及规范化建设：规模以下水产养殖污染治理；2、河湖生态缓冲带与水域水生植被保护修复。本项目符合
--	--

		以上支持内容，可申请中央资金支持。 本项目概算总价为 4197.61 万元，其中建安费总价为 3636.55 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为 361.17 万元，预备费为 199.89 万元。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上级专项资金、镇财政资金统筹解决。 项目建成后，将实现生态、经济与社会效益的协同提升，为全市乃至“十五五”期间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探索出更绿色、可持续的新模式。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在中选后的 1 年内为服务期，须在收到送审资料的十个工作日内完成概算审核服务。中选机构在收到业主联系可即时响应，若有必要可在 3 小时内到达现场开展工作。 2. 提供服务的地点：项目在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内。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服务的计费标准参照《佛山市三水区财政局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表》，再用中标下浮率计算

		下浮后的结果。最终服务费用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2 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工程造价咨询报告根据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T50500-2024）》、《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房屋修缮和市政修缮综合定额(2012)》、《水利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1-2015）》、《广东省水利水电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17）》、《广东省水利水电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7）》、《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定额（2017）》、《公路建设工程项目概预算编制办法(JTG3830-2018)》、《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G/T3832-2018)》、《公





		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JTG/T3833-2018)》及相关配套文件执行，并经业主单位核实项目信息无误。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时出现审核错误、表述错误等内容将判定为不合格。验收不合格需重新制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1个月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按合同约定方式计算的金额结算。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

		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